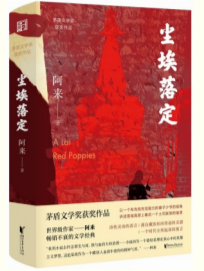


写在茅奖边上 ⑤3

题记：异域文化，东方寓言；
心灵深邃，和解共生。

■单士兵



【作品介绍】

第五届茅盾文学奖(1995—1998)获奖作品《尘埃落定》，是藏族作家阿来创作的长篇小说。小说描写一个声势显赫的康巴藏族土司，在酒醉和汉族太太生了一个傻瓜儿子。这个人人都认定的傻子与现实生活格格不入，但却有超时代的预感和举止，并成为土司制度衰落的见证人。小说展现了独特的藏族风情及土司制度的浪漫和神秘。

这世界变化太快了，有太多的不确定性，很多人生活总是来也匆匆，去也匆匆，情感也总是爱也糊涂，恨也糊涂，觉得灵魂跟不上脚步，焦虑也成为一种普遍的时代表情。怎样才算是活得明白，并没有固定的答案。

无数人在拼命地索求。要权力，要金钱，要美色……这些是外在的诉求，是潜意识的，但又都要得特别直接。还有更深层次追求，比如，要爱情，要自由，要公正……太多复杂的情感和观念，驱动着无数人游荡于更加混沌的世界。于是，人人都想努力地活成聪明人，更准确地说，是在拼命活成精明的人。

欲望过度和价值错位，让很多人在不经意间就活到“聪明反被聪明误、精明过头是愚蠢”的尴尬状态。聪明人与傻子之间的界限到底在哪里，似乎越来越没有精准答案。在作家阿来的小说《尘埃落定》中，叙事主体“我”是小说的主人公，即麦其土司的二少爷，是众人眼中的傻子。不过，连麦其土司也不得不承认，二少爷很可能“是世界上最聪明的傻瓜”；管家则对二少爷说：“我要说老实话，你也许是个傻子，也许你就是天下最聪明的人。”

那么，这到底是一个怎样的傻子呢？书中反复讲述了这样一个细节，就是在睡前醒来的时候，二少爷经常会反问一下：“我在哪里？我是谁？”这是哲学上的经典之问。一个在努力认清自己定位的人，一个在努力认识自我的人，却活成了别人心中的傻子，这无疑是一种吊诡。

大智若愚，大巧若拙。二少爷顺应天性，经常超越功利逻辑，给人感觉不识时务。其实，这是他懂得选择和和解，不被眼前的利益与仇恨捆绑，能和矛盾

真正的尘埃落定是走向和解

对立面形成共生共存。这样“傻”到深处，就是“大智若愚”。比如，在种罂粟还是种粮食的选择上，二少爷放弃罂粟能够带来的眼前暴利，选择能救民生于水火的粮食。这在当时并不被所有人理解，但后来事实证明，他的选择不仅救了很多生命，还带来巨大财富。大少爷在南边靠战争扩大领地，结果劳民伤财。二少爷则在北边通过建立自由贸易市场，实现富甲一方。类似“傻人多福”的情节，在小说里有很多。

在时空变化之中，“傻”与“不傻”的转换，往往就在一瞬；在价值错位之下，“智”与“不智”，常常也在一念。“傻者不傻”“智者不智”，这背后有着深刻的逻辑，就是和解是抵达宽阔的通路。和解是妥协，是宽容，是自救，是自省。很多时候，和解比任性更重要，和解比自由更高级。

一个作家和故乡的情感，往往也要经历一场和解。阿来是一名藏族作家，故乡的山川大河、历史传说、民俗风貌，以及曾经的饥饿贫困、精神孤独、苦难生活，都铺就了阿来关于故乡记忆的底色。1994年，阿来写出《尘埃落定》，把目光聚焦于川藏交界的边缘地域，从汉族世俗政治中心与青藏高原精神中心这样的交叉地带出发，通过末代土司们的故事来展现故乡的民间记忆和浪漫传奇。在写完《尘埃落定》两年后，阿来离开故乡，那时他这样说：“写完这本书，我离开故乡就更有勇气了。因为我俩至少是和解了，或者是两清了，那些纠缠都放下了。”

不过，评论家李敬泽还是将阿来笔下的故乡浪漫称为“乡愁”。他认为：“乡愁是一个人或一个文化对过往的记忆，不仅包含着过去是什么，还包含着人应该是什么，生活里应该有什么，这是乡愁。所以，当我们热爱田园，热爱乡村，热爱大地，不仅仅只是因为很多东西正在逝去，也是因为我们认为那些东西包含着在我们生命中非常珍贵的价值。”被这种“乡愁论”点醒的阿来，也重新发现故乡精气神高贵的一面，以及英

雄主义的一面，他这样感叹：“在我的少年时代，这些面都是不在的，所以我一直对它们有一个憧憬。恐怕这就是我写《尘埃落定》的动因，那是更久远的乡愁，是与故乡山川大地相匹配的浪漫的英雄气质，我好像在历史深处把这些东西找回来了。”

深远的乡愁，流淌在作家的血液中，形成的文化基因有时作家自己都毫无察觉。这些年，阿来经常穿行于川藏地区，走过雪山大地，在仰望苍穹和近观花草中，重新发现故乡，不断寻找到“乡愁”和“世界”新的连接点。这也证明阿来和故乡没有两清，他并没有放下，而是走向更高境界的和解。这种和解，是更加高级的精神生长。一个人和故乡的关系如此，和现实世界的关系亦然。万事万物，也都注定要通过和解，来重新定义命名，形成新的存在秩序。

作品和读者的连接，也需要从矛盾走向和解。写完《尘埃落定》之后，阿来给一些出版社和杂志社投稿，或是被拒绝，或是被要求修改。在阿来看来，这部小说的完成度较好，于是坚持不改。直到1997年，在经历一系列坎坷和辗转之后，阿来偶遇机缘，终于让这部作品发表在1997年的《小说选刊》上，从而引发关注。1998年，《尘埃落定》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，获得广泛好评。2000年，这部小说获得第五届茅盾文学奖，“语言轻巧而富有魅力、充满灵动的诗意，显示了作者出色的艺术才华”这样的茅奖评价也成为读者共识。20多年过去了，这部销量高达数百万册的作品，已由专业读者和普通读者双向奔赴完成了经典化。

白纸黑字，不负经典。首先是作家不能负，毕竟，经典是靠写出来的。不过，不应辜负经典的，还有更多主体。比如，出版人、刊物编辑以及普通读者。一部好作品真正实现经典化，一定离不开读者参与。从某种意义上讲，读者的阐释与解读也是作品的一部分。《尘埃落定》就是一部为读者提供无穷切

与角度进行评说的作品。诗人能从中读出诗意，小说家能从中读到叙事的魅力，历史学者可以从中学懂制度变迁，民俗学家能从中看到异族文化，文艺评论家能从中感受到拉美文学的影响，更多的普通读者能够从中找到百年大局时代“我将如何存在”的思考点……这一切，都是在为读者提供审视和升级三观的精神养分。

《尘埃落定》里的土司家族是一个民族、一个国家甚至整个世界的缩影。土司制度的消亡，是人类社会在文明演进进程上的一次经历，给整个世界提供了人性、制度、文明等经验。这里面包含着宏大的世界观。这部作品里有太多的鲜活人物，在权力中迷失的麦其土司，在信仰中坚持的翁波意西，在智慧中生存的傻子少爷，在仇恨中惶恐的杀手多吉罗布，在动荡中求生的黄特派员，在爱欲中迷茫的美女塔娜……他们不同的人生观念，都在决定着自己的命运走向。土司家族由地方豪强走向衰落，土司制度经千年时光最终走向消亡，这背后既有族群在生理和精神的自身退败，更多还是时代文明演进的结果。小说最后，土司官寨被共产党的军队所占，红色政权取代土司家族的奴役制度，这是时代价值对历史残留物的消解和清理。正如小说中的智者翁波意西这样说：“凡是有什么东西腐朽的地方都会有新的东西生长。”

翁波意西是来自圣城拉萨的一个喇嘛，来到麦其土司的领地宣讲教义，他认为野蛮的土司制度终将消亡，因而成为麦其土司眼中的异端，被关进地牢，割掉半截舌头。土司说：“你已经是我的奴隶了。”翁波意西写道：“宁可死，也不做奴隶。”土司说：“我不要你死，一直把你关在牢里。”翁波意西写道：“也比做奴隶强。”面对麦其土司宣布逊位给野蛮残忍的傻子少爷，而不是选择深受百姓爱戴的二少爷，翁波意西再次挺身而出，勇敢指责麦其土司的愚蠢，又被割去剩下的半截舌头。这个为信仰

念勇敢发声者，对待苦难和生死如此淡定从容，令人震撼。而在新的制度文明浪潮下，不愿接受和解的陈旧观念和力量，也注定只能通过消亡来获得新生。

“野马也，尘埃也，生物之以息相吹也”，是庄子在《逍遥游》中的表述。“尘”是指飞扬在空中的微小土粒，“埃”是指能落在地面上的细碎颗粒。庄子这句话是在阐述自然万物和谐统一的整体观念，是在强调万物之间的相互作用和依存关系。《尘埃落定》的故事包罗万象、光怪陆离，涉及政治、商业、金权、权谋、战争、复仇、死亡、爱情、尊严、道义等等。阿来用“尘埃落定”为书名，有着无限的象征意义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城邦王朝、制度文化、生命万物，一切皆是尘埃，都在时代的浪潮中，不断由矛盾走向和解，融合生成形成新的生命和力量。从某种意义上讲，尘埃永远不会落定，万物都在走向和解，世界永远都在重新命名。

“本来无一物，何处惹尘埃。”在这个纷纷扰扰的年代，很多人活得无所适从，找不到内心的清静，分不清到底活成了傻子，还是成为智者，很多时候还是因为没有懂得选择和和解。世间万物皆如尘埃，在时代的巨浪和浪潮中，都随时会被冲击得支离破碎。见天地，见众生，见自己，很多时候，需要放下欲望，放弃执念，选择和和解。正如阿来在小说中感叹：“当有一天，我们都老了，往事在风中飘散，那时候，我们会发现，其实人生没有那么多的计较，一切都尘埃落定。”

始于《千里江山图》，终于《尘埃落定》，刊登完这一篇，本专栏到此结束。

通过梳理53篇茅奖作品的思想价值与艺术魅力，来体悟中国文学承载的使命，是我们的初心。其过程真乃“劳其筋骨，饿其体肤，苦其心志，空乏其身”，只为白纸黑字，不负经典。

再次感谢广大读者和业内专家的一路陪伴与鼓励！

——编者

渝版书架



■黄珂

作为在重庆望龙门土生土长的重庆人，我的口味早就被重庆满坡满谷的麻辣固化了，后来到了北京生活，我的味蕾虽然结识了全国各地的风味，但是，对川菜偏爱，并没有因为这些美味而改变，因为川菜拥有全世界唯一的麻辣。这让我喜爱并骄傲。

但是，我一直有一个疑问，川菜为什么能从偏远的西南出发，用那一抹辣椒的红色，最终攻占了全中国的餐桌？川菜的什么属性，使它拥有如此强悍的动力？直到我读了这本书——我的朋友司马青衫出版的《川菜真相》(重庆出版社)，我的疑问终于有了答案。

从之前的本土历史文化非虚构写作

《水煮重庆》，作者一个跳跃就到了川菜这个赛道，这是我始料未及的。

我问过作者，为什么换赛道？他说，有两个理由让他从重庆区域历史的非虚构写作，换到了川菜历史的非虚构写作。第一，写重庆历史绕不开美食。在重庆历史文化的写作过程中，他开始关注重庆，发现很多川菜的历史文本错误不少。尤其是涉及重庆部分的，比如重庆火锅的起源、比如对江湖菜的误读等等。他想到川菜历史勘误。第二，在当年川菜写作中，尤其是近些年，作为川菜两大重镇之一、当代川菜发源地之一的重庆，话语权流失，很少有人从重庆角度研究川菜的历史和文化。他想到为重庆美食代言。

这是一本很有趣的书。写书不难，但是写一本有趣的书很难。《川菜真相》的文笔幽默诙谐，能让人笑着把这本书读完。能够把一本专业书籍，写得如此接地气，让人读得欲罢不能，实不容易。作者说，他的写作就是要“去专业化”。他做到了，这本书的内容很专业，但是文法却随性化。

这是一本很有料的书。书中从“麻”在川菜中的地位开始讲，然后讲到麻辣的起源、川菜的起源以及川菜发展过程

中的重要人物与菜式。此外，还梳理了很多我们耳熟能详的川菜单个菜品的演变历史。我大概理了一下，书中引用了200多种典籍、资料，还有大量作者的田野考察成果。前些年，他去重庆的各区县进行了前后三年的田野调查，采访了近300位老乡和民间厨师，掌握了大量一手调研资料。这些内容，都在这本书里呈现了出来。

这是一本很有观点和逻辑的书。现在写美食的作家，往往流于个人体验。扎实的学术功底很欠缺，更不要说广泛的田野调查。难怪，西南大学博士生导师、《中国川菜史》作者蓝勇教授，会在他写的序中称赞作者是“巴渝川菜历史文化研究第一人”。

除了《水煮重庆》外，我还读过作者的另一本书——《被遗忘的光荣：大历史视野下的重庆酒史》。这本写区域酒史的书，我一直认为它是中国区域酒史写作的典范之作。写重庆酒史，而不限于重庆酒史，而是把重庆酒史放在整个中国酒史的范畴中进行研究，大量的史料搜集和幽默的笔触，构成了作者的写作风格。之所以提到重庆酒史这本书，是因为它和《川菜真相》一脉相承，体现了作者一贯的作品个性：充分的史料、缜密

的逻辑、广阔的视野和幽默的文风。

《川菜真相》一书，既有梳理川菜整个发展的历史纵深，又有对单个菜式抽丝剥茧的历史溯源。比如他讲述川菜中麻辣元素的演进过程，使用了大量史料进行佐证，其逻辑推演过程，非常严密，这在当今的美食写作文本中很难见到。再如他介绍“水煮牛肉”，明明是一碗红汤，却为什么叫“水煮”？他用的标题是“水煮牛肉为什么要骗人”——这个标题很诱人。这篇文章中，作者告诉大家，水煮牛肉的初始版本就是清水煮牛肉，再加刀口海椒用滚油激淋，其地道的吃法，是要用牛肉片裹着香而不辣的油淋辣子吃。他说，现在的水煮牛肉，很多都错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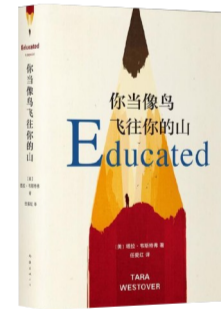
我认为，这本书命名为《川菜真相》，非常贴切。全书有两个讲述角度，一是正讲川菜的发展、演变和有趣的细节考证。另一个是勘误，即纠正坊间流传多年的误解、误读。比如重庆火锅，过去包括我在内的很多人，都认为它诞生于码头船工纤夫之手，但是作者用史料和逻辑告诉我们，这是不对的。

川菜的很多真相，原本不为人知，但作者都给我们写进了书里。
(作者系美食家，在京创办流水席“黄门宴”30年，免费招待食客30万人。)

川菜真相，原来如此

挣脱原生枷锁，飞往自由之境

——《你当像鸟飞往你的山》读后



■刘诚诚

《你当像鸟飞往你的山》是美国作家塔拉·韦斯特弗于2018年出版的自传体小说，作家因此书被《时代》周刊评为2019“年度影响力人物”。

塔拉·韦斯特弗的故事起始于一个极端且封闭的家庭环境。她出生于爱达荷州的山区，父亲患有偏执狂症，坚信世界末日即将来临，因此一家人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；不送孩子上学，拒绝现代医疗，完全依赖家庭自给自足。在这样的家庭背景下，塔拉的童年充斥着顺从与恐惧，她承受着父亲极端思想的灌输，忍受着哥哥肖恩带给她的以爱为名的家庭暴力，眼看着母亲从一名独立女性变为丈夫的、家庭的顺从者。家庭的束缚如同沉重的枷锁，限制着她对外面世界的认知与想象。

然而，塔拉的哥哥泰勒是家中的另类，他极力摆脱来自父亲的掌控，通过自学走出大山开启学习之路，是他告诉塔拉“外面有一个世界，等爸爸不再在你耳边灌输他的观点，世界就会看起来大不一样。”此后，教育就像一束微弱却足够顽强的曙光，撕开了塔拉认知上的黑暗。一个17年来从未接受过正式教育的女孩，通过自学考入杨百翰大学。在大学里，她见到了一个全新的世界，那里充满了陌生的知识，混杂着多元的思想，汇集着各种背景和不同信仰的人。教育带给她一种自我质疑与自我重塑的魔力。

作者在书中向我们讲述着一

个女孩通过教育实现自我觉醒的故事，娓娓道来，却又如此直击心灵。她让我们看到了一位坚强的女性，如何勇于挣脱家庭的枷锁，敢于直面发生在身上的所有不堪，但她最后找到了自我救赎的途径——教育。正如她在书中所说：“你可以用很多说法来称呼这个自我：转变，蜕变，虚伪，背叛。而我称之为：教育。”

教育，在书中扮演着促使塔拉自我觉醒的重要角色，它不仅为她打开了知识的大门，更赋予了她批判性思维的能力。她开始学会质疑家庭传统的观念，用理性的眼光审视过去的经历，从而逐渐摆脱原生家庭的思想禁锢。教育成为她重建自我认知的工具，帮助她从一个被家庭塑造的懵懂女孩，成长为一个具有独立思考能力、能够主宰自己命运的女性。

本书不仅仅叙述着教育的强大力量，也为我们展示了一个人在摆脱原生家庭束缚中的挣扎。尽管教育让她看见了自己原生家庭的不堪与错误，让她看见了家庭观念中的狭隘与落后，但她在书中还有一遍遍地向家人表达着爱，忍受着哥哥肖恩带给她的以爱为名的家庭暴力，眼看着母亲从一名独立女性变为丈夫的、家庭的顺从者。家庭的束缚如同沉重的枷锁，限制着她对外面世界的认知与想象。

然而，塔拉的哥哥泰勒是家中的另类，他极力摆脱来自父亲的掌控，通过自学走出大山开启学习之路，是他告诉塔拉“外面有一个世界，等爸爸不再在你耳边灌输他的观点，世界就会看起来大不一样。”此后，教育就像一束微弱却足够顽强的曙光，撕开了塔拉认知上的黑暗。一个17年来从未接受过正式教育的女孩，通过自学考入杨百翰大学。在大学里，她见到了一个全新的世界，那里充满了陌生的知识，混杂着多元的思想，汇集着各种背景和不同信仰的人。教育带给她一种自我质疑与自我重塑的魔力。

作者为贵州大学新闻学专业的学生

当回乡建房遇上了伦理

——读盛可以中短篇小说集《建筑伦理学》

在原生家庭中的地位问题等等。

首先是对亲情之间的伦理考量，使得万家内部的矛盾不断升级。千里之外的女作家万紫，在账户余额只有几千块且有房贷与借款的情况下，却做出了“回乡建房”这个自不量力的决定，因为母亲总是在电话中说起老屋早就无法遮风避雨——她由此排除了乡村世俗和伦理价值的泥潭。首当其冲的是万紫与年迈的母亲、同住一屋的大哥万福、大嫂阿桂夫妇直接的矛盾纠葛。按理说建房因母亲刚需而起，但母亲却因思想局限，或因妯娌之间的挑拨，后来质疑建房的动机、房屋用途、房屋权属等等。而万福夫妇由于自身生活拮据，满以为万紫可以坐享其成，没想到万紫却要他们夫妇出一部分钱。不仅如此，中间还裹挟着万紫与大哥万福和大哥的第三任丈夫、二哥万寿的遗孀阿桃，以及万福、万固、万菊等几个侄甥的交集或冲突。在大都市工作的万紫有着与他们完全不

的思维与价值观，她在电话中说服阿桂“出资15万，收获一套价值80万，或者100万的房子。”然而开工没多久，万福却突然打来电话说房子无论如何不建了。万紫从阿桂这里得知，令大哥夫妇中途撂挑子的原因，居然是担心房子建好后大姐万红要住进来。后经万紫千般努力，房子即将竣工，但她也不得不考虑和挑明房产归属问题，加之母亲的揣测和传话，万福竟然大发雷霆发出了恶言恐吓。

其次是与特定关系人的艰难争锋，展现出利益最大化的“建筑伦理学”。为了回乡建一处像样的房子，万紫找了大都市的设计师设计图纸，又通过网络找来报价和为人相对“靠谱”的承包方荣总，但荣总签约后，转手就将工程转交给混迹于乡村的包工头王总。王总如法炮制，把具体工程交给一家很普通的工程队。之后就像橡皮人巨大的陷阱，万紫不得不在其中揣摩王总，用大量精力来直面与工程三方的纷争，从房屋开建一直

到中途停工复工、工程收尾、竣工结算，历时一年，整个过程各种矛盾此起彼伏、反复碰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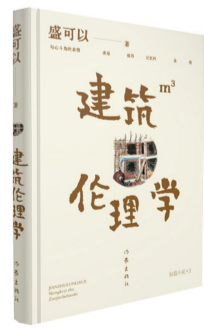
拥有一所漂亮的房子，反映了一种审美观，也是城乡居民的价值追求，这本该是一件无比喜悦的事。然而，小说《建筑伦理学》叙述的故事并非个例。“回乡建房”引发的伦理问题，不仅仅是家庭成员之间、社会关系人之间的利益冲突，由此揭示出传统伦理正在被金钱所吞噬，同时也表现出城乡之间、人与人之间文化伦理观念的差异。



电子书
有声书
扫码即可
阅读、收听

近悦远来 书香重庆

书评投稿邮箱：cqrdshb@163.com



■陈兴云

一个人在外谋生，其实也没有挣多少钱，但是得回老家建房——多年来这在农村是一件再平常不过的事了。然而，一个女作家回老家农村建了房，并且将它几乎完整地“照搬”下来成为一篇小说，还触碰了建房过程中一些意想不到的事，使乡村伦理遭遇了暴烈的冲击。

女作家盛可以的中短篇小说集《建筑伦理学》(作家出版社)，向读者描述了这是一次“仿佛炼狱重生”的经历——它绝非只是砌砖添瓦，而是需要面对乡村伦理下诸多猜忌与纷争，还要不断处理还乱的情感纠葛、返乡者身份问题、女性